（上接B045版）

121	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1402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 朝来高科技产业园18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旭 联系人：陈旭 电话：010-58160168 传真：010-58160173 客户服务电话：400-810-5919 网址：www.fengfd.com
122	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113号景山财富中心34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113号景山财富中心342室 法定代表人：季长军 联系人：何鹏 电话：010-52609656 传真：010-51957430 客户服务电话：400-188-5678 网址：www.buyforyou.com.cn
123	河南和信证券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南、农业东路西1号楼美盛中心2405 办公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南、农业东路西1号楼美盛中心2405 法定代表人：石磊 联系人：付俊峰 电话：0371-61777528 传真：0371-61777560 客户服务电话：0371-61777552 网址：http://www.hexinsec.com/
124	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内09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内09室 法定代表人：李悦章 联系人：曹庆展 电话：010-65983311 传真：010-65983333 客户服务电话：400-066-8586 网址：www.igesafe.com
125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1号楼22层2603-06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A座17层 法定代表人：陈超 联系人：江卉 电话：4000988511/4000888816 传真：010-89188000 客户服务电话：95118 网址：www.fundzh.com
126	上海朝阳永续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上封路977号1幢B座812室 法定代表人：廖冰 联系人：陆纪青 电话：15902135304 客户服务电话：4009987172 网址：www.998fund.com
127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99号平安金融中心1501单元 法定代表人：于海锋 联系人：王峰 电话：028-84252474 传真：028-84252474 客户服务电话：4008-588-588 网址：https://www.puyifund.com/
128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87号1幢2楼26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法定代表人：李一梅 联系人：仲秋玥 电话：010-88066632 传真：010-88066214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网址：www.amcfortune.com
129	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27号13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锦康路308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6号楼6层 法定代表人：戴新装 联系人：朱学勇 电话：021-20538888 传真：021-20538999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1515 网址：www.zhengtongfunds.com
130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楼01、02、03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楼01、02、03室 法定代表人：胡燕亮 联系人：义雪辉 电话：021-50810687 传真：021-58300279 客户服务电话：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jin.com/
131	深圳秋实惠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号南银大厦2309 法定代表人：张秋林 联系人：张秋林 电话：010-64108876 传真：010-64108875 客户服务电话：010-64108876 网址：http://fund.qiushicaifu.com
132	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新华路110-134号富中国际广场1栋20层1.2号 办公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新华路110-134号富中国际广场1栋20层1.2号 法定代表人：王荻 联系人：方凯鑫 电话：0851-88405606 传真：0851-88405599 客户服务电话：0851-88236578 网址：www.urainf.com
133	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1988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2-241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5层 法定代表人：李修辞 联系人：王芳芳 电话：010-59013842 传真：021-38909635 客户服务电话：010-59013825 网址：www.wanjiawealth.com
134	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京广中心）1号楼36层36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F座12B 法定代表人：程刚 联系人：李丹 电话：010-56176115 传真：010-56176117 客户服务电话：400-100-3391 网址：www.bjdyfund.com
135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同丰路667弄107号20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沪路55号通华科技大厦7层 法定代表人：沈丹义 联系人：杨徐霆 电话：021-60818249 客户服务电话：400-101-9301 网址：www.tonghuafund.com
136	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1513室 办公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1513室 法定代表人：陈皓 联系人：曹砚财 电话：010-58349088 传真：010-88371180 客户服务电话：0891-6177483 网址：www.xiquefund.com
137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40层46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A座46层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电话：010-65309516 传真：010-65330699 客户服务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138	洪泰财富（青岛）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香港东路195号9号楼7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什库大街31号院九思文创园5号楼501室 法定代表人：杨雅琴 联系人：李慧慧 电话：010-66162800 传真：0532-66728591 客户服务电话：4006706863 网址：www.hongtaiwealth.com
139	上海有鱼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2123号3层3E-2655室 办公地址：上海徐汇区桂平路391号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林晾 联系人：徐海峥 电话：021-60907379 传真：021-60907397 客户服务电话：021-60907378 网址：www.youyufund.com
140	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东路英龙商务大厦8楼A-1（811-812） 办公地址：大连市中山区南山路155号南山1910小区A3-1 法定代表人：苗宏升 联系人：王清臣 电话：0411-66889805 传真：0411-66889827 客户服务电话：4007-903-688
141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黄浦区北京东路666号H区（东座）6楼A3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707号生命人寿大厦32楼 法定代表人：贾惠琴 联系人：钟伟 电话：138-2642-0174 传真：021-50206001 客户服务电话：021-50206003 网址：http://www.msftec.com/
142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33号腾讯滨海大厦15楼 法定代表人：刘明军 联系人：谭广锋 电话：95017转1转8 客户服务电话：95017转1转8 网址：www.tenganxinxi.com
143	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0号1幢1层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甲9号奎科科技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旭阳 联系人：孙博超 电话：010-61952703 传真：010-61951007 客户服务电话：95055 网址：www.baiyingfund.com
144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公告）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1105室 法定代表人：马永谙 联系人：卢亚博 电话：13752528013 传真：021-50701053 客户服务电话：021-50701053 网址：http://www.xyinsure.com:7100/kfit_xybx
145	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二路888号1幢1区14032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广场2座16楼 法定代表人：陈志英 联系人：韦巍 电话：400-168-1235 传真：021-53398801 客户服务电话：400-168-1235 网址：http://www.luxxfund.com/
146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47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号绿地紫峰大厦2005室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联系人：林伊灵 电话：025-66046166 传真：025-56878016 客户服务电话：025-66046166 网址：http://www.huilinbd.com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在本次自由开放期内申购的基金份额所对应的份额支付基数将在本基金2019年10月份额支付后进行调整，并自2019年11月起开始份额支付。

(一)对于2019年10月14日至2019年10月25日申购本基金的持有人，根据本基金的系统设定及规则安排，第十一个运作周期支付时间说明如下：

1. 2019年11月支付　2019年11月29日支付基准日2019年12月初支付金额到账

2. 2019年12月支付　2019年12月31日支付基准日2020年1月初支付金额到账

3. 2020年1月支付　2020年1月20日支付基准日2020年1月底前支付金额到账

4. 2020年2月支付　2020年2月28日支付基准日2020年3月初支付金额到账

5. 2020年3月支付　2020年3月31日支付基准日2020年4月初支付金额到账

6. 2020年4月支付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基金份额支付基准日如遇本基金自由开放期或受限开放期，基金管理人将提前于自由开放期或受限开放期进行基金份额支付，具体由基金管理人提前公告。

对于2019年10月14日至2019年10月25日申购本基金的持有人，2019年10月将不进行支付，但同样享有同等的投资收益，其投资收益将体现在持有人的基金账户内。

（二）对于上一运作周期（即第十个运作周期）已经持有，且在本运作周期（即第十一个运作周期）继续持有本基金的持有人，第十一个运作周期支付时间说明如下：

1. 2019年10月支付　2019年10月31日支付基准日2019年11月初支付金额到账

2. 2019年11月支付　2019年11月29日支付基准日2019年12月初支付金额到账

3. 2019年12月支付　2019年12月31日支付基准日2020年1月初支付金额到账

4. 2020年1月支付　2020年1月20日支付基准日2020年1月底前支付金额到账

5. 2020年2月支付　2020年2月28日支付基准日2020年3月初支付金额到账

6. 2020年3月支付　2020年3月31日支付基准日2020年4月初支付金额到账

7. 2020年4月支付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基金份额支付基准日如遇本基金自由开放期或受限开放期，基金管理人将提前于自由开放期或受限开放期进行基金份额支付，具体由基金管理人提前公告。

本公告相关时间安排如遇2020年法定节假日，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0年法定节假日安排的相关通知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公告。具体业务办理安排以届时相关公告为准。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投资人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本基金销售机构查阅相关文件。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致的特有风险。同时：

1、本基金份额支付机制将导致投资人账户中每月末份额余额发生变动；

2、本基金份额支付计算为：投资人日历月末支付资产=份额支付基数×份额支付基准

份额支付基数将在以下三种情形下进行调整：

（1）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进行调整；

（2）投资人申购本基金份额，在当月份额支付后进行调整；

（3）每年基金份额折算后进行调整。

3、本基金份额定期支付机制，在每日历月末将按照计算公式支付固定金额资产到投资人账户，而由于债券市场利率水平、宏观经济波动、资金供给以及市场情绪等方面影响导致基金组合价值可能面临一定波动，因此，在日历月末遇到上述市场极端情况时，为保证本基金支付金额的稳定性，本基金将有可能支付投资人期初所投资金本金部分。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人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确定第十一个运作周期份额支付基准及第十一次受限开放期净赎回最大比例的公告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13年11月21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473号文准予募集注册，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3月20日成立生效。

本基金将于2019年10月14日至2019年10月25日进入第十个自由开放期，并将于2019年10月26日起至2020年4月25日进入本基金第十一个运作周期。

一、关于本基金第十一个运作周期份额支付基准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对本基金第十一个运作周期内份额支付基准进行确定，具体如下：

B=(同期六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X (0%≤X≤2.5%))/12

=（1.30%+2.5%）/12（2015年10月24日，6个月存款利率降至1.30%）

=3.80%/12

本基金第十一个运作周期份额支付基准为3.80%/12，每日历月末支付资产=份额支付基数×(3.80%/12)

本基金每日历月末将对投资人进行1次定期支付，份额支付日为每个自然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支付日如遇本基金自由开放期或受限开放期，基金管理人将提前于自由开放期或受限开放期进行基金份额支付，具体由基金管理人提前公告。

二、关于本基金第十一次受限开放期净赎回最大比例

1、受限开放期及申赎确认原则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在首个运作周期中，本基金的受限开放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后的三个月对日。在第二个及以后的运作周期中，本基金的受限开放期为该运作周期首日后的三个月对日。上述对日若为非工作日的，受限开放期顺延至下一工作日。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在上述日期无法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受限开放期为自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的每个受限开放期为1个工作日，在受限开放期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将收取对应的申购费和赎回费，具体参见届时受限开放期的公告。

2020年1月31日为本基金在第十一个运作周期内的受限开放期，共1个工作日。对受限开放期内投资者提出的申购、赎回申请，本公司将有限度地对申购、赎回申请进行确认；本基金在本次受限开放期每日的净赎回比例为[0,15%]（即大于或等于0，小于或等于15%）；申购数量不得超过赎回数量，当投资者的净赎回比例超过15%或为负时，本公司将对赎回或申购申请进行比例确认，比例确认后的剩余份额不发起强制赎回。

2、受限开放期的净赎回比例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在本基金第十一次受限开放期，本基金每日允许的净赎回比例（净赎回数量占该受限开放期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为[0,15%]（即大于或等于0，小于或等于15%）。

如本基金受限开放期净赎回比例超过15%时，则对受限开放期的申购申请进行全部确认，对赎回申请的确认按照受限开放期的净赎回额度（即该受限开放期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乘以15%）加计受限开放期的申购申请后占受限开放期的实际赎回申请的比例为限进行部分确认，以确保确认成功的净赎回比例不超过15%。

如本基金受限开放期发生净申购（净赎回比例小于0）时，则对受限开放期的赎回申请全部确认，对受限开放期的申购申请按照受限开放期有效赎回申请占受限开放期实际有效申购申请的比例为限进行部分确认，以确保申购确认数量不超过赎回确认数量。

如本基金受限开放期净赎回比例介于[0,15%]时，则对受限开放期的申购及赎回申请全部确认。

本基金在受限开放期内，将依据上述比例有限度地确认申购、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面临因不能全部赎回基金份额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相关时间安排如遇2020年法定节假日，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0年法定节假日安排的相关通知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公告。具体业务办理安排以届时相关公告为准。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投资人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本基金销售机构查阅相关文件。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致的特有风险。同时：

1、本基金份额支付机制将导致投资人账户中每月末份额余额发生变动；

2、本基金份额支付计算为：投资人日历月末支付资产=份额支付基数×份额支付基准

份额支付基数将在以下三种情形下进行调整：

（1）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进行调整；

（2）投资人申购本基金份额，在当月份额支付后进行调整；

（3）每年基金份额折算后进行调整。

3、本基金份额定期支付机制，在每日历月末将按照计算公式支付固定金额资产到投资人账户，而由于债券市场利率水平、宏观经济波动、资金供给以及市场情绪等方面影响导致基金组合价值可能面临一定波动，因此，在日历月末遇到上述市场极端情况时，为保证本基金支付金额的稳定性，本基金将有可能支付投资人期初所投资金本金部分。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人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19-058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0月10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0月9日－2019年10月10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0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0月9日下午15:00至10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经济开发区新博路以东、三号干渠桥以北公司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前方先生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62,160,5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988%。

（1）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61,830,2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632%。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30,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7%。

（3）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63,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48%。

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应选人数4人。表决情况如下：

1.01、选举赵前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261,846,5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49,9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4865%。

表决结果：赵前方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选举朱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261,846,51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49,9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4866%。

表决结果：朱凯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选举刘兴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261,846,51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49,9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4867%。

表决结果：刘兴海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选举肖萧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261,846,51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49,9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4866%。

表决结果：肖萧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应选人数2人。表决情况如下：

2.01、选举王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261,846,5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49,9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4865%。

表决结果：王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选举邓岩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261,846,5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49,9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4864%。

表决结果：邓岩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应选人数2人。表决情况如下：

3.01、选举姜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选举的监事

同意261,846,50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49,9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4863%。

表决结果：姜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选举许爱芝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选举的监事

同意261,846,5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49,9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4864%。

表决结果：许爱芝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高霞、李怡星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临2019-068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收到股东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集团”）发来的《关于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其计划减持部分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湖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68,147,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52%，股份来源为协议转让方式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新湖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的股份，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不超过39,754,000股（占总股本的2%），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不超过19,877,000股（占总股本的1%）。

公司收到股东新湖集团发来的《关于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相关要求，现将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68,147,900	18.52%	协议转让取得：368,147,9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新湖集团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573,791	1.04%	2019/2/28－2019/3/1	7.84-8.55	不适用
	31,852,100	1.60%	2019/4/23－2019/9/30	6.13-10.62	2019年3月21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39,754,000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9,754,000股	2019/11/1－2020/4/28	按市场价格	所有股份来源于2017年7月12日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所受让的股份	经营发展需要

注：

1、新湖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的股份，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不超过39,754,000股（占总股本的2%），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不超过19,877,000股（占总股本的1%）。

2、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红股、转增资本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的，则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新湖集团承诺：自2017年7月12日张长虹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40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转让给新湖集团的过户完成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股东新湖集团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新湖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易方达中证8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15家销售机构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自2019年10月14日起增加上述销售机构为易方达中证8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代码：007856，C类基金份额代码：007857）的销售机构。

特别提示：2019年10月14日至2019年10月25日为本基金的认购期。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大同市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治路111号山西世贸中心A座F12、F13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津

联系电话：0351-4130322

客户服务电话：4007121212

传真：0351-7219891

网址：www.dtsbc.com.cn

2.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陆晓

联系电话：0512-62938521

客户服务电话：95330

传真：0512-65588021

网址：www.dwzq.com.cn

3.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联系人：梁微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客户服务电话：95396

传真：020-88836654

网址：www.gzs.com.cn

4.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联系人：黄静

联系电话：010-84183389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传真：010-84183311-3122

网址：www.guodu.com

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国泰君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联系人：芮敏祺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传真：021-38670666

网址：www.gtja.com

6.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21楼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陈牧原

联系人：范坤

联系电话：0931-4890208

客户服务电话：95368，400-689-8888

传真：0931-4890628

网址：www.hlzq.com

7.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法定代表人：李强

联系人：王雯

联系电话：0755-83199511

客户服务电话：4008323000

网址：www.csco.com.cn

8.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319号8幢10000室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319号8幢10000室

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联系人：梁承华

联系电话：029-87211526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传真：029-87211478

网址：www.westsecu.com

9.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人：乔琳雪

联系电话：021-38565547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10.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21、2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21、22层

法定代表人：林妈城

联系人：罗艺琳

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82960582

客户服务电话：95329

网址：www.zszq.com

11.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许曼华

联系电话：021-20315290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传真：0531-68889095

网址：www.zts.com.cn

1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一通

联系电话：010-60838888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传真：010-60836029

网址：www.cs.ecitic.com

13.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东座5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联系人：焦刚

联系电话：0531-89606166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传真：0532-85022605

网址：http://sdcitics.com/

1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19楼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联系人：程月艳李盼盼党静

联系电话：0371-69099882

客户服务电话：95377

传真：0371-65585899

网址：www.ccnew.com

15.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莹

联系电话：010-6083 3754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传真：021-60819988

网址：www.citicsf.com

16.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